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2025 年 10 月 23 日,公司以邮件方式向监事及董事 会秘书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,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 名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一致认为:

- (1)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 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- (2)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,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 果等事项。
 - (3) 季报编制过程中,未发现公司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- (4) 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承诺其中不 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 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 本次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(2023

年修订)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(2025年修订)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5年4月修订)》等有关规定进行,我们同意取消监事会,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,并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,同时,《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0月29日